**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经济法》课程考试大纲**

**（课程代码：13702)**

**Ⅰ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一、课程性质和特点

国际经济法是国际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较强的理论性和实践性。本课程要求学生正确认识课程的性质、任务及其研究对象，全面了解课程的体系、结构；掌握基本概念、原则和基本内容，特别是国际公约及国际商事惯例的内容；理论联系实际，学会以理论分析案例和实际中遇到的问题，使理论真正应用于实践；注意了解与国际经济法有关的内容、信息及国际经济法的最新理论与实践发展，使学生既具有较深厚的国际经济法理论功底，又具有较强的实际应用能力。

二、课程目标

通过《国际经济法》课程的学习与考查，使学生正确认识课程的性质、任务及其研究对象，全面了解课程的体系、结构；掌握国际经济法基本概念、原则和基本内容，特别是国际公约及国际商业惯例的内容；理论联系实际，学会以理论分析案例和实际中遇到的问题，使理论真正应用于实践；注意了解与国际经济法有关的学识、信息及国际经济法的最新发展；在拓展学生的国际经济法学知识面的基础上，提高学生的自学能力。

三、与相关课程的联系与区别

法理学、民法、商法、经济法、国际公法、国际私法等课程是国际经济法学习的先修课程，学生在具备先修课程基础知识的前提下，才能较好地理解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念、国际公约、国际惯例，掌握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国际金融法、国际税法等专业知识，了解国际经济法领域国内外立法与实践发展状况，从而学好国际经济法学。

四、课程重点和难点

本课程考查的重点内容为：国际经济法基础理论、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法、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国际货物贸易管理法、国际贸易支付法、国际投资的法律形式、国际银行法、税收管辖权与避免国际重复征税、国际经济贸易争端解决。

本课程考查的次重点内容为：国际投资的国内法制、促进与保护投资的国际法制、国际服务贸易管理法、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与技术贸易管理法、国际货币法、防止国际逃税与避税等。

本课程的难点内容为：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法、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国际货物贸易管理法、国际贸易支付法、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与技术贸易管理法、税收管辖权等。

**Ⅱ 考核目标**

本大纲的考核目标，按照识记、领会和应用三个层次，规定考生应达到的能力层次要求。三个能力层次是递进关系，各能力层次的含义分别是：

识记：要求考生对金融法各章节中的名词、术语、概念和知识点能够记忆和掌握，能正确认知和表述各基本知识点。

领会：要求考生对国际经济法相关系统知识和理论能够正确领悟和理解，即在掌握基本知识点的基础上对本学科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基本法律制度能够全面了解、把握和释明。

应用：要求考生在熟悉和领会国际经济法学基础知识点、基本逻辑理论及主要法律制度后，能够理论联系实际，运用理论学识解决国际经贸实务领域的法律问题，准确运用所学国际经济法学理论知识分析国际经贸争端，找到解决国内、涉外经贸法律纠纷的方法和路径。

**Ⅲ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绪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体系结构、学科性质及其地位；了解国际经济法学的发展历史、学习方法。

二、课程内容

1.国际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

2.国际经济法学的性质及其地位

3.国际经济法学的历史发展

4.学习国际经济法学的意义和方法

5.本教材的框架体系

1. 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

识记：国际经济法的研究对象及研究范围

（二）国际经济法学的性质及其地位

领会：有关国际经济法学的性质及其地位的不同观点

（三）国际经济法学的历史发展

领会：“二战”后国际经济法学的发展史

（四）学习国际经济法学的意义和方法

领会：国际经济法学学习的意义与方法

（五）本教材的框架体系

领会：以本教材为基础的国际经济法学的知识结构体系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经济法学的调整对象、性质与地位

2.难点：无

第一编 国际经济法概述

第一章 国际经济法基础理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经济法的概念、国际经济法主体、国际经济法的渊源、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了解国际经济法概念的几种主要学说、国际经济法的体系。此章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念与特征

1.国际经济法的概念

2.国际经济法各类规范的历史发展

3.国际经济法的特征及与相邻部门法的关系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1.自然人与法人

2.国家与单独关税区

3.政府间国际经济组织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1.国际法方面的渊源

2.国内法方面的渊源

第四节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1.国家经济主权原则

2.公平互利原则

3.国际合作以谋发展原则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经济法的概念与特征

1.识记：国际经济法的概念、特征

2.领会：国际经济法各类规范的历史发展、国际经济法与相邻部门法的关系

（二）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1.识记：国际经济法各类主体

2.领会：国际经济法各类主体各自的特点

3.应用：国际经济法各类主体在实践中存在形式

（三）国际经济法的渊源

1.识记：国际条约、国际惯例、一般法律原则

2.领会：国际组织的决议、各国国内法渊源的立法形式

3.应用：国际经济法各类渊源在实践中的适用

（四）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1.识记：国家经济主权原则、公平互利原则、国际合作以谋发展原则

2.领会：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的发展由来

3.应用：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在解决国际经贸纠纷中适用的具体表现

四、本章重点、难点

重点：国际经济法的概念、调整对象、主体、渊源

难点：为何国际经济法的渊源既包括国际法规范又包括国内法规范？

第二章 变动中的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秩序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了解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国际法规制范围、国际商事实体法统一化进程、国际经贸争端解决机制的变化，以及国际经济法律规范和国际经济秩序改革的发展情况。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国际经济法的变动与发展

1.国际法规制范围的扩大与作用的增强

2.国际商事实体法统一化步伐的加快

3.国际经贸争端解决机制的强化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秩序改革

1.多哈回合与世界贸易组织体制的改革与发展

2.区域经济合作协定的发展与影响

3.国际货币金融秩序的改革

4.国际投资法律秩序的变革

5.中国在国际经济秩序改革中的地位与作用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国际经济法的变动与发展

1.识记：国际法规制范围的扩大

2.领会：国际商事实体法统一化进程的加快

3.应用：国际经贸争端解决机制在实践中的强化趋势

（二）国际经济法与国际经济秩序改革

1.识记：中国在国际经济秩序改革中的地位与作用

2.领会：多哈回合与世界贸易组织体制、国际货币金融秩序的改革与发展

3.应用：区域经济合作协定、国际投资法律秩序在实践中的变化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法规制范围的扩大与作用的增强，多哈回合与世界贸易组织体制的改革。

2.难点：无。

第二编 国际货物买卖法

第三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国际公约（CISG）、其他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并能运用所学基本原理解决国际货物贸易实务纠纷。要求学生重点掌握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INCOTERMS2023的主要内容。此章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及相关规则

1.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2.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则

3.主要国际贸易术语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

1.要约

2.承诺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履行

1.卖方的义务

2.买方的义务

3.货物风险的转移

第四节 国际货物买卖中的违约与救济

1.违约及其救济方法

2.卖方的救济方法

3.买方的救济方法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及相关规则

1.识记：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概念、基本条款、INCOTERMS2023中的主要价格术语

2.领会：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国际公约及国际惯例的产生及影响

3.应用：主要国际贸易术语在实务中的适用

（二）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

1.识记：要约与承诺的构成要件

2.领会：要约与承诺成立的法律意义

3.应用：实务中要约的撤回与撤销、承诺的撤回条件

（三）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履行

1.识记：国际货物买卖中卖方的义务及买方的义务

2.领会：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履行涉及的诸多问题

3.应用：依据CISG相关规定，国际货物贸易实务中货物风险转移的时间及后果。

（四）国际货物买卖中的违约与救济

1.识记：国际货物买卖实务中的买卖双方各自违约的具体情形

2.领会：国际货物买卖中一般性违约、根本性违约

3.应用：国际贸易实务中，卖方与买方各自具体的救济方法。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依据CISG的相关规定，国际货物买卖中买卖双方各自的义务、违约情形及救济方法。

2.难点：INCOTERMS2023的主要价格术语

第四章 国际货物运输和保险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海上货物运输的四个国际规则的主要内容、海上货物运输中承运人与托运人的权利义务及相应的免责条件、提单的作用、国际货物保险中的可保利益原则、主要的保险险别；了解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的基本原理、中国《海商法》体系、国际航空、铁路和国际货物多式联运的相关法律问题。此章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

1.国际海上货物运输规则及其异同

2.国际海上货物运输合同与海运单证

3.承运人责任

4.托运人／货方责任

第二节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法

1.国际航空货物运输公约

2.运输单证

3.运输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节 国际陆路货物运输法

1.国际铁路货物运输公约

2.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公约

第四节 国际多式联运法律体系

1.多式联运方式及法律规则

2.多式联运的法律适用

第五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

1.保险合同

2.适用法律

3.常用保险条款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

1.识记：国际海上货物运输合同、承运人责任、托运人责任

2.领会：国际海上货物运输规则及其异同

3.应用：海运提单作用

（二）国际航空货物运输法

1.识记：国际航空货物运输单证

2.领会：国际航空货物运输公约的主要内容

3.应用：国际航空运输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

（三）国际陆路货物运输法

1.识记：国际铁路货物运输法律框架

2.领会：国际铁路货物运输公约主要内容、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公约的主要内容

3.应用：国际铁路货物运输公约与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公约在实务中的适用

（四）国际多式联运法律体系

1.识记：多式联运方式、国际多式联远承运人的责任承担方式

2.领会：多式联运的法律规则

3.应用：多式联运的法律适用

（五）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

1.识记：国际货物运输保险保险合同、可保利益原则、国际海运保险的险种

2.领会：国际货物运输保险保险的适用法律

3.应用：平安险、水渍险及一切险的保险范围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货物运输保险保险合同、国际海上货物运输险别、国际多式联远承运人的责任

2.难点：可保利益原则、保险责任范围

第五章 国际贸易支付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与掌握国际支付的概念、种类、国际贸易支付类型；了解汇付、托收、银行信用证、国际保理的相关法律问题。此章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支付中的汇票

1.汇票含义

2.汇票行为

第二节 汇付与托收

1.汇付

2.托收

第三节 信用证

1.信用证的概念及其种类

2.信用证参与人及其权利义务关系

3.信用证欺诈及救济

第四节 国际保理

1.国际保理概述

2.国际保理各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关系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贸易支付中的汇票

1.识记：汇票的含义

2.领会：汇票行为

3.应用：汇票的使用流程

（二）汇付与托收

1.识记：汇付与托收的含义、分类

2.领会：汇付参与人之间法律关系、托收参与人之间的法律关系

3.应用：汇付使用的基本流程、托收基本流程

（三）信用证

1.识记：信用证的概念及其种类

2.领会：信用证参与人及其权利义务关系

3.应用：信用证欺诈及救济

（四）国际保理

1.识记：国际保理的概念、分类

2.领会：国际保理的基本程序

3.应用：国际保理各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汇票、信用证、国际保理。

2.难点：汇付、托收、信用证与国际保理的区别

第三编 国际贸易管理与世界贸易组织法

1. 国际货物贸易管理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与掌握贸易待遇制度、关税措施、非关税壁垒措施、两反一保、义务例外制度的概念、特征；了解贸易管制的一般原理和主要内容，学会理性的看待国际贸易管制及其新发展。此章应是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贸易待遇制度

1.最惠国待遇

2.国民待遇

3.特殊差别待遇

4.中国入世议定书有关非歧视待遇的承诺

第二节 关税及相关制度

1.约束关税

2.海关估价

3.原产地规则

第三节 非关税措施

1.进出口数量限制

2.进口许可程序

3.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

4.技术性贸易壁垒

第四节 贸易救济措施

1.贸易救济措施的性质

2.反倾销措施

3.反补贴措施

4.保障措施

第五节 其他贸易制度

1.农产品贸易制度

2.政府采购制度

第六节 义务例外制度

1.义务例外的类型与性质

2.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一般例外和安全例外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贸易待遇制度

1.识记：最惠国待遇、国民待遇与特殊差别待遇的概念

2.领会：最惠国待遇、国民待遇及特殊差别待遇的主要内容及例外

3.应用：中国入世议定书有关非歧视待遇的承诺

（二）关税及相关制度

1.识记：关税、约束关税、海关估价与原产地规则的概念

2.领会：关税及相关制度协议的主要内容及例外

3.应用：关税及相关制度在实践中的适用

（三）非关税措施

1.识记：进出口数量限制、进口许可程序、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技术性贸易壁垒定义

2.领会：《卫生和植物卫生措施协定》、《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的主要内容

3.应用：非关税措施的实施

（四）贸易救济措施

1.识记：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概念

2.领会：贸易救济措施的性质

3.应用：“两反一保”实施的条件与程序

（五）其他贸易制度

1.识记：农产品贸易制度、政府采购制度

2.领会：《农业协定》、《政府采购协议》的主要内容与性质

3.应用：农产品贸易制度与政府采购制度的实施

（六）义务例外制度

1.识记：义务例外的类型与性质

2.领会：义务例外的性质

3.应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一般例外和安全例外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贸易待遇制度、数量限制措施、原产地规则、反倾销措施、反补贴措施。

2.难点：最惠国待遇义务与国民待遇义务的适用条件、技术性贸易壁垒的性质、各类贸易救济措施的异同。

第七章 国际服务贸易管理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与掌握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服务贸易的范围；了解《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及其附录的主要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服务贸易及法律框架

1.服务贸易定义

2.《服务贸易总协定》及其适用范围

第二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纪律与义务

1.最惠国待遇

2.服务贸易的国内监管

3.一般例外与安全例外

4.其他一般义务与纪律

第三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具体义务与纪律

1.市场准入

2.国民待遇

3.具体承诺表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服务贸易及法律框架

1.识记：服务贸易定义及分类

2.领会：《服务贸易总协定》的签订背景

3.应用：《服务贸易总协定》的适用范围

（二）《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纪律与义务

1.识记：《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最惠国待遇、一般义务与纪律

2.领会：服务贸易的国内监管

3.应用：《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例外与安全例外

（三）《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具体义务与纪律

1.识记：《服务贸易总协定》市场准入与国民待遇的概念

2.领会：《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具体承诺表

3.应用：《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具体义务与纪律

四、本章重点、难点

重点：服务贸易概念及分类、《服务贸易总协定》法律框架

难点：《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例外与安全例外

第八章 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与技术贸易管理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掌握国际技术贸易的概念和特点、国际许可贸易的概念和种类、限制性商业条款的含义及主要表现形式；了解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公约，如《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协议）、《巴黎公约》、《专利合作条约》、《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的主要内容，以及中国第技术进口的管理。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

1.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公约

2.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3.知识产权国际保护的例外

第二节 基于知识产权的技术贸易及其管理

1.基于知识产权的技术贸易

2.技术贸易管理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

1.识记：《巴黎公约》的优先权原则

2.领会：知识产权保护相关国际公约主要内容

3.应用：知识产权保护相关国际公约适用例外

（二）基于知识产权的技术贸易及其管理

1.识记：国际技术贸易的概念、国际许可贸易的概念和种类、限制性商业条款的含义

2.领会：国际技术贸易的特点

3.应用：技术贸易管理、限制性商业条款的表现形式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技术贸易的概念、国际许可贸易的概念和种类、限制性商业条款、《巴黎公约》的优先权原则。

2.难点：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与国际技术转让的关系。

第四编 国际投资法

第九章 国际投资的法律形式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掌握“三资企业”、新设投资、并购投资、BOT、国际合作开发及国际特许协议的含义；了解国际投资法律形式各自的特征。此章内容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公司分支机构

1.外商投资企业

2.外商投资合伙企业

3.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4.企业形成的方式：新设与并购

第二节 政府与外国投资者合作开发与建设

1.国际合作开发概述

2.国际特许协议

3.私人融资建设基础设施项目的法律问题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公司分支机构

1.识记：“三资企业”的概念

2.领会：新设与并购企业的方式

3.应用：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条件

（二）政府与外国投资者合作开发与建设

1.识记：BOT、国际合作开发与国际特许协议的概念

2.领会：国际合作开发主体的特殊性

3.应用：私人融资建设基础设施项目的法律问题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三资企业”、国际合作开发、BOT、国际特许协议

2.难点：特许协议的性质、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与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异同。

第十章 国际投资的国内法制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与掌握外资准入制度、国有化与征收的概念、海外投资保险制度；了解发达国家及发展中国家外资准入审查制度的不同以及各国对海外投资的鼓励与保护。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外国投资的管理与保护制度

1.外资准入的一般审查制度

2.外资并购的反垄断审查与国家安全审查

3.对外资的鼓励与保护

第二节 对外投资的管理和保护制度

1.对外投资的管理

2.对外投资的鼓励与保护

3.海外投资保险制度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外国投资的管理与保护制度

1.识记：东道国外资准入的一般审查制度、国有化、征收

2.领会：各国对外资的鼓励与保护

3.应用：外资并购的反垄断审查与国家安全审查

（二）对外投资的管理和保护制度

1.识记：海外投资保险制度

2.领会：投资者母国对海外投资的鼓励与保护措施

3.应用：投资者母国对海外投资的管理措施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东道国外资准入审查制度、国有化、海外投资保险制度。

2.难点：东道国对外资的鼓励与保护制度、投资者母国的海外投资保险制度。

第十一章 促进与保护投资的国际法制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投资协定的类型、国际投资待遇、《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MIGA）的业务内容；了解各种国际投资协定的主要内容、MIGA产生的背景及意义。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双边投资条约与区域性协定投资规则

1.国际投资协定的类型

2.投资待遇

3.投资安全与汇兑保证

4.投资争端解决

第二节 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

1.公约的产生及意义

2.公约的主要内容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有关投资的协定

1.《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定》

2.《服务贸易总协定》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双边投资条约与区域性协定投资规则

1.识记：国际投资协定的类型、准入前国民待遇

2.领会：投资待遇、投资安全与汇兑保证

3.应用：双边投资条约与区域性协定中的投资争端解决

（二） 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

1.识记：《MIGA公约》的宗旨、地位与组织形式

2.领会：《MIGA公约》的产生及意义

3.应用：《MIGA公约》的担保业务

（三）世界贸易组织有关投资的协定

1.领会：《TRIMs协定》及《服务贸易总协定》主要内容

2.应用：《TRIMs协定》及《服务贸易总协定》在国际投资领域的适用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投资协定的类型、《MIGA公约》的担保业务

2.难点：国际投资条约中的公平公正待遇、准入前国民待遇

第五编 国际货币金融法

第十二章 国际货币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货币、货币主权、国际收支平衡制度、外汇管理制度、汇率制度和特别提款权制度的概念；了解货币的法律特性、本国货币与外国货币间的关系、国际货币基金协定、国际金本位制度、布雷顿森林体系。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货币与货币主权

1.货币的法律特性

2.货币主权

第二节 国际货币制度

1.概述

2.国际收支平衡制度

3.外汇管理制度

4.汇率制度

5.特别提款权制度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货币与货币主权

1.识记：货币的概念与法律特性

2.领会：货币主权

3.应用：本国货币制度的确立

（二）国际货币制度

1.识记：国际收支平衡制度、外汇管理制度、汇率制度和特别提款权制度

2.领会：国际金本位制度、布雷顿森林体系

3.应用：《国际货币基金协定》的实施与修改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货币、货币主权、国际收支平衡制度、外汇管理制度、汇率制度和特别提款权制度。

2.难点：货币与货币主权的关系、现行国际货币制度特点。

第十三章 国际银行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商业贷款协议中的先决条款、陈述与保证条款、约定事项条款、国际银团贷款的含义与特征、国际银行监管标准；了解项目融资、国际贷款担保、巴塞尔委员会与巴塞尔系列协议。此章应为考生重点学习内容。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商业贷款

1.国际商业贷款协议核心条款

2.国际银团贷款

3.项目融资

4.国际贷款担保

第二节 国际银行监管

1.国际银行监管与巴塞尔委员会

2.巴塞尔委员会有关国际银行监管标准的主要规则

3.国际银行监管合作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商业贷款

1.识记：国际商业贷款协议核心条款、国际银团贷款的含义、项目融资的概念

2.领会：国际银团贷款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

3.应用：国际银团贷款的运作、国际贷款担保

（二）国际银行监管

1.识记：国际银行监管的概念、巴塞尔系列协议

2.领会：国际银行监管合作

3.应用：巴塞尔委员会有关国际银行监管标准的主要规则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商业贷款协议中的先决条款、陈述与保证条款、约定事项条款、国际银团贷款的含义与特征

2.难点：银团贷款与普通商业贷款的区别、项目融资的特征、巴塞尔协议III修改之处。

第十四章 国际证券法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证券的概念、存托凭证的概念、国际证券基础性法律制度、国际证券监管委员会组织；了解国际证券的跨境发行、国际证券监管合作。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证券发行与交易

1.国际证券及其基础性法律制度

2.跨境直接发行

3.存托凭证

4.跨境发行中的证券持有模式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第二节 国际证券监管合作

1.国际证券监管合作概述

2.双边证券监管合作

3.多边证券监管合作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证券发行与交易

1.识记：国际证券、跨境直接发行、存托凭证

2.领会：跨境发行中的证券持有模式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3.应用：国际证券基础性法律制度的适用

（二）国际证券监管合作

1.识记：国际证券监管合作的界定、国际证券监管委员会组织

2.领会：双边证券监管合作与多边证券监管合作的主要内容

3.应用：国际证券监管委员会组织制定的多项规范性文件的实施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证券、国际证券监管合作、国际证券监管委员会组织。

2.难点：存托凭证、国际证券基础性法律制度以及国际证券监管合作内容。

第六编 国际税法

第十五章 税收管辖权与避免国际重复征税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税法的概念及调整对象、国际税收管辖权、国际重复征税的概念和种类、避免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了解国际税收协定的主要类型和内容、跨国所得和财产价值征税权冲突的协调、国际重复征税的消除或缓解方法。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税收管辖权

1.税收管辖权的概念

2.居民税收管辖权

3.所得来源地税收管辖权

第二节 国际重复征税

1.国际重复征税产生的原因

2.国际重复征税的概念

第三节 国际税收协定

1.国际税收协定的概念和效力范围

2.国际税收协定的主要内容

3.国际税收协定与缔约国国内税法的关系

第四节 跨国所得的征税协调

1.跨国营业利润的征税协调.

2.跨国个人劳务所得征税权冲突的协调规则

3.跨国投资所得征税权冲突的协调

4.跨国不动产所得、财产收益和其他所得征税权冲突的协调

第五节 消除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

1.免税法

2.直接限额抵免法

3.间接限额抵免法

4.税收饶让抵免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税收管辖权

1.识记：税收管辖权的概念、居民税收管辖权、所得来源地税收管辖权

2.领会：居民税收管辖权与所得来源地税收管辖权异同

3.应用：税收管辖权的行使依据

（二）国际重复征税

1.识记：法律意义上的国际重复征税、经济意义上的国际重复征税

2.领会：国际重复征税产生的原因

3.应用：国际重复征税在实务中的表现形式

（三）国际税收协定

1.识记：国际税收协定概念和效力范围

2.领会：国际税收协定与缔约国国内税法的关系

3.应用：国际税收协定的主要内容的适用

（四）跨国所得的征税协调

1.识记：跨国营业所得、跨国个人劳务所得、跨国投资所得、跨国财产收益

2.领会：跨国所得征税权冲突的协调

3.应用：常设机构原则和固定基地原则在实务中的适用

（五）消除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

1.识记：免税法、抵免法、税收饶让抵免

2.领会：直接限额抵免和间接限额抵免的不同

3.应用：几种不同的消除国际重复征税方法的在实践中的适用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税法的概念及调整对象、国际税收管辖权、国际重复征税的概念、消除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

2.难点：常设机构原则、跨国所得和财产价值征税权冲突的协调。

第十六章 防止国际逃税与避税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国际逃税避税的概念、主要方式；了解规制国际逃税与避税的主要方法，以及打击国际逃税与避税的国际合作现状及发展趋势。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逃税与避税概述

第二节 国际逃税与避税的主要方式

1.国际关联企业滥用转移定价交易避税

2.利用避税港基地公司避税

3.资本弱化避税

4.滥用国际税收协定避税

第三节 规制国际逃税和避税的国内税制

1.关联企业的转让定价税制

2.受控外国公司税制

3.资本弱化税制

4.一般反避税规则

第四节 防止国际逃税与避税的国际合作

1.在国际税收协定中设置反滥用协定条款

2.通过税收协定建立国际税收情报交换制度

3.国际税款征收协助

4.全球合作应对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行动计划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逃税与避税概述

识记：国际逃税与避税的概念与区别

（二）国际逃税与避税的主要方式

1.识记：转移定价、避税港、资本弱化、滥用国际税收协定

2.领会：国际逃税与避税产生的原因

3.应用：国际逃税与避税的危害

（三）规制国际逃税和避税的国内税制

1.识记：关联企业的转让定价税制、受控外国公司税制、资本弱化税制

2.领会：一般反避税规则

3.应用：规制国际逃税和避税的国内税制的具体适用

（四）防止国际逃税与避税的国际合作

1.识记：反滥用协定条款、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行动计划

2.领会：国际税款征收协助

3.应用：通过税收协定建立国际税收情报交换制度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国际逃税与避税的主要方式、防止国际逃税与避税的国际合作。

2.难点：关联企业的转让定价税制、受控外国公司税制。

第七编 国际经济贸易争端解决

1. 国际经济贸易争端解决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理解和掌握要解决国际经济争端解决的方法、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国际商事仲裁、WTO争端解决机制的基本原则和特点；了解《解决国家与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公约》（ICSID）的产生、宗旨和职能、国际民事诉讼、国际商事仲裁程序、WTO争端解决程序。

二、课程内容

第一节 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式

1.选择性争端解决方式

2.国际商事仲裁

3.国际民商事诉讼

第二节 国家与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解决机制

1.国家与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解决的主要方式

2.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

3.中国关于国家与他国国民投资争端解决的立场与实践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制度

1.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及其特点

2.争端解决程序

3.中国关于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的立场与实践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一）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式

1.识记：ADR的类型、国际商事仲裁、国际民商事诉讼

2.领会：ADR 特点

3.应用：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式在实践中形式与效果

（二）国家与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解决机制

1.识记：国家与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解决的主要方式、ICSID的职能与仲裁程序

2.领会：外国投资者与东道国政府间的投资争端的特殊性

3.应用：中国关于国家与他国国民投资争端解决的立场与实践

（三）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制度

1.识记：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及其特点

2.领会：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程序

3.应用：中国关于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的立场与实践

四、本章重点、难点

1.重点：ADR、ICSID、国际商事仲裁、WTO争端解决机制的基本原则和特点。

2.难点：ADR、国际商事仲裁与国际民商事诉讼的主要区别。

**Ⅳ 关于大纲的说明与考核实施要求**

一、自学考试大纲的目的和作用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根据专业自学考试计划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而确定。其目的是对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课程考试命题进行指导和规定。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明确了课程学习的内容以及深广度，规定了课程自学考试的范围和标准。因此，它是编写自学考试教材和辅导书的依据，是社会助学组织进行自学辅导的依据，是自学者学习教材、掌握课程内容知识范围和程度的依据，也是进行自学考试命题的依据。

二、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与教材的关系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进行学习和考核的依据，教材是学习掌握课程知识的基本内容与范围，教材的内容是大纲所规定的课程知识和内容的扩展与发挥。课程内容在教材中可以体现一定的深度或难度，但在大纲中对考核的要求一定要适当。

大纲与教材所体现的课程内容应基本一致；大纲里面的课程内容和考核知识点，教材里一般也要有。反过来教材里有的内容，大纲里就不一定体现。

三、关于自学教材

《国际经济法学》，本书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第2版。

四、关于自学要求和自学方法的指导

本大纲的课程基本要求是依据专业考试计划和专业培养目标而确定的。课程基本要求明确了课程的基本内容，以及对基本内容掌握的程度。基本要求中的知识点构成了课程内容的主体部分。因此，课程基本内容掌握程度、课程考核知识点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核的主要内容。

为有效地指导个人自学和社会助学，本大纲指明了课程的重点和难点，在章节的基本要求中也指明了各章节内容的重点和难点。

为便于自学者更好地开展自学，特提出以下两条学习路径供参考：

1.采用科学的学习方法，根据大纲指引做好学习计划。

自学者应系统地做好一门学科的学习计划，分配好每一学科及每一学科各章节的学习时间和方法。如对《国际经济法》这门课程来说，根据大纲指引的重点、次重点和一般内容的章节，合理拟定各章内容的学习时间，对重点章节中的重点内容多花时间和精力。参考每章指明的该章需要重点掌握或要求识记的知识内容，由浅入深、主次得当地进行自主学习。

2.明确各章之间、每章各节内容之间的逻辑关系，在理解的基础上进行识记、领悟和掌握。

自学者应先通读一遍全书，然后梳理教材内容，厘清全书逻辑架构，弄懂国际经济法总论与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国家金融法及国际税法四部分分论之间的关系，在对各章节基础理论、基本概念的理解基础之上记忆、理解和掌握各个知识点，进而思考深层次的理论问题，并用理论指导解决国际经济领域法律实践问题。

五、对社会助学的要求

1.助学者应以指定教材为学习蓝本，以考试大纲为依据，指导自学者了解各章节主次内容，有的放矢的学习；

2.引导自学者找到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调动自学者的学习积极性，以自学为主，助学为辅，本着“读书百遍，其义自见”的精神进行自我学习；

3.助学者应针对国际经济法课程的专业性特点，对自学者既进行整个国际经济法学知识体系的讲解，也进行重点突出、主次分明的细节知识的传授，帮助自学者全面了解国际经济法学的知识结构，明了课程的难易程度，进而可以拟定其合适的自学节奏。

4.为自学者介绍参考书目、网络资源，如中国知网、北大法宝、网站慕课等等，带动自学者扩展阅读，开拓眼界，让自学者不局限于掌握国际经济法理论知识，也能了解交叉学科的知识，还能运用国际经济法学理论指导实践，解决国际经贸实践中的冲突纠纷。

5.建议每学分2-3个助学学时。

六、对考核内容的说明

1.本课程要求考生学习和掌握的知识点内容都作为考核的内容。课程中各章的内容均由若干知识点组成，在自学考试中成为考核知识点。因此，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中所规定的考试内容是以分解为考核知识点的方式给出的。由于各知识点在课程中的地位、作用以及知识自身的特点不同，自学考试将对各知识点分别按三个认知（或曰能力）层次确定其考核要求。

2.在考试之日起6个月前，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国务院颁布或修订的法律、法规都将列入相应课程的考试范围。凡大纲、教材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符的，应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命题时也会对我国经济建设和科技文化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的变化予以体现。

七、关于考试命题的若干规定

1.本课程考试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150分钟，满分100分,60分及格。

2.本大纲各章所规定的基本要求、知识点及知识点下的知识细目，都属于考核的内容。考试命题既要覆盖到章，又要避免面面俱到。要注意突出课程的重点、章节重点，加大重点内容的覆盖度。

3.命题不应有超出大纲中考核知识点范围的题目，考核目标不得高于大纲中所规定的相应的最高能力层次要求。命题应着重考核自学者对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是否了解或掌握，对基本方法是否会用或熟练。不应出与基本要求不符的偏题或怪题。

4.本课程在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为：识记占20%，领会占30%，应用占50%。

5.要合理安排试题的难易程度，试题的难度可分为：易、较易、较难和难四个等级。每份试卷中不同难度试题的分数比例一般为：2:3:3:2。

6.各种题型的具体样式参见本大纲附录。

**附录 题型举例**

一、单项选择题

1.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不包括（ ）。

A.有约必守原则 B.公平互利原则

C.合作发展原则 D.经济主权原则

二、名词解释题

1.清洁提单

三、简答题

1.简述《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规定的卖方的义务

四、论述题

试述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管辖权的行使条件及效力

五、案例分析

2020年5月中国A公司（买方）与英国B公司（卖方）签订关于新能源汽车的合同。合同约定标的为试生产中的第一批全部数额的新能源汽车2000辆，交货日期为2020年8月31日至2020年10月31日，分三批交货。双方合同签订后，B公司转头与德国C公司签订了买卖合同，将该2000辆新能源汽车全部出售给C公司。2020年6月3日，B电告A，称生产厂家为了对该批新能源汽车进行技术完善，将进一步改进生产线，故第一批货物的装运只能延迟到2020年11月。A因已获知B将货物转售给C而拒绝了B关于延期交货的要求。B最终也没有交付合同项下的货物。

问：

1.B公司的行为是否构成违约？为什么？

2.A公司可以采取何种应对措施？